

##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5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永鹏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其陈述事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39）、《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0）。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运行及项目建设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2021年8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授权管理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单项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的闲置资金进行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授权管理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单项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以上两次授权期限统称为原授权期。

鉴于在原授权期内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收益良好，其风险低、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并为保持一贯在半年度定期报告审议时审议该类议案的原则，公司监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使用单笔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单项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原授权期限自本次授权生效之日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承诺保本类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资质及能力。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